

會廳
二科
靖委會

12185

稿廳設建廳政省北湖

文收總

廳

長

字第

39792

號

別文

公出

面友

五十六

稿擬

稿

核

祝慶

巨

沈

張

黃

有銀所

別類

檔案

二

年一廿國民華中

五月廿二日

五月廿二日

月日

月日

月日

月日

五月十二日

月日

件附

字第

字第

39792

時封發

時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號

號

號

號

號

號

號

號

號

號

原欠附案稿補給

4911

0

公出

一、本廳前為購做交通器材，經先後

商准

貴所酌予借款

200

萬元，并採用押

匯方式，在在

二、茲為便於交管起見，撥於各地

材運回時，交由

貴所減至倉庫保管，除由交通

處轉飭各經辦人員及器材庫

辦理外，相應函請

63

查正并希

特知并理馬二河

見復

此致

湖北省銀行

廳長朱子